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公司八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1年5月14日以直接送达 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 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2021年5月24日下午股东大会结束后,在太原市花园国际大酒店花 园厅, 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

3. 董事出席情况

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11 人。其中,董事魏成文先生、 李华先生、柴志勇先生、张晓东先生、李建民先生、尚佳君先生、石来润先生、 独立董事李端生先生、刘新权先生和汪建华先生等 10 人出席现场会议。独立董 事毛新平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

4. 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董事长魏成文先生主持。

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调整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汪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新的独立董 事。依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中对成员组成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第八 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选调整如下:

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毛新平先生、汪建华先生和董事李华先生组成,并由

独立董事毛新平先生担任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刘新权先生、汪建华先生和董事尚佳君先生组成,并由独立董事刘新权先生担任召集人。

经董事表决,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